

## 福建高等檢察署金門檢察分署公告

中華民國 115 年 03 月 03 日

股別	案號	案由	移送地檢署 或案號	被告姓名	終結要旨
孝	115 年 上職議字 000031 號	公共危險	金門地檢 115 年偵字 000191 號	林○凱	無理由聲 請駁回
孝	115 年 上職議字 000032 號	槍砲彈藥刀 械管制條例	金門地檢 114 年偵字 001300 號	葉○泓	無理由聲 請駁回
孝	115 年 上職議字 000033 號	職業安全衛 生法	金門地檢 114 年偵字 000995 號	邱○麗	無理由聲 請駁回
孝	115 年 上職議字 000033 號	職業安全衛 生法	金門地檢 115 年偵字 000175 號等	立○水○ 工○有○ 公○	無理由聲 請駁回
孝	115 年 上職議字 000034 號	肇事逃逸	金門地檢 114 年調偵字 000052 號	林○蓉	他結
	以下空白				

註：本公告內容如有錯誤，以檢察官書類記載為準，公告後 3 個月即下架